

中央戏剧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和关于疫情防控工作一系列重要指示要求，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19〕6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4 号）、《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京招考委〔2020〕4 号）、《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京招考委〔2020〕5 号）等文件的要求，切实加强研究生考试招生工作中疫情防控工作，在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步入常态化阶段，以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流动为前提，保障广大师生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为前提，结合我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复试工作原则

1. 严格落实北京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杜绝在京现场复试，最大限度减少人员聚集，降低感染风险，加强安全防护，确保广大师生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 严格复试组织管理，做到政策透明、流程规范、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平公正。

3. 严格复试考核标准，坚持科学有效，做到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确保招生质量。

4. 严格执行招生政策，坚持严字当头，严格考生资格审核，严格执行招生计划，严格录取标准，严守工作纪律红线。不试探政策底线，

不打政策“擦边球”，招生录取工作始终做到坚持标准不降低，执行政策不走样，履行程序不变通，确保录取公平公正。

二、复试组织管理

根据教育部和北京市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的有关文件精神，在学院党委的统一领导和部署下，组织开展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委员会贯彻落实教育部和北京市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有关文件精神，组织和协调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

各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符合本系学科特点的复试录取方案，组织和协调本系硕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

各系按照专业和研究方向成立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本专业和研究方向的复试考核的具体实施。

研究生部和学院纪委办公室组织工作人员监督各系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

三、进入复试基本要求

符合《中央戏剧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参加复试成绩要求》的考生，复试资格审查合格后，进入复试。

四、报考资格审查

1. 按照《关于提交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核电子材料和缴纳复试费的通知》要求，提交资格审核材料。复试资格审查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2. 思想政治表现鉴定表、诚信复试承诺书等纸质原件须在拟录取后邮寄至研招办。

五、复试时间、方式及内容

（一）复试时间

学院安排6月1日开展研究生复试工作，各系各研究方向的具体复试时间及安排将及时公布，请考生关注。

（二）复试方式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4号）、《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京招考委〔2020〕4号）、《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2020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京招考委〔2020〕5号）等文件精神，我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采用网络远程面试方式进行。复试小组和工作人员集中到校、复试考生远程连线进入考场，复试小组成员通过网络视频的方式对考生进行考核。招生简章中规定的笔试内容通过网络远程面试方式考察。请考生及时关注《中央戏剧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掌握网络远程复试的具体要求。

复试是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一部分，复试内容属于国家机密级。复试过程中禁止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私自保存或将相关信息泄露。根据相关规定，在法律规定的国家考试中，组织作弊的行为；为他人实施组织作弊提供作弊器材或者其他帮助的行为；为实施考试作弊行为，向他人非法出售或者提供考试的试题、答案的行为；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都将触犯刑法。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我院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运用“人脸识别”“人证识别”等技术，并通过综合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库”等措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

（三）复试内容

1. 专业复试

原笔试科目改为网络远程面试考核。考核环节主要包括：随机抽取题目，考生现场作答、阐述等，时长为 10 分钟左右。

原面试（口试）科目改为网络远程面试考核。考核内容包括：包括个人学习情况、专业实践经历、专业基础知识、相关实践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思想政治考察等。

2. 外语口语听力水平测试

考核环节主要包括：考生随机抽取题目，回答问题。

3.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中国话剧》《外国戏剧》，采用网络远程面试考核。考核环节主要包括：随机抽取题目、考生现场作答/阐述等环节。

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

（一）面试中包含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内容。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二）在发放录取通知书之前完成调档和政审。

七、复试成绩的评定和计算方法

（一）参加复试的考生，“专业复试”成绩每门考试满分为 100 分，合格标准为每门不低于 70 分；总成绩按百分制计分，成绩按照 90% 的比例，计入复试总成绩。

(二) 外语口语听力水平测试成绩, 满分为 100 分, 合格标准为不低于 60 分; 成绩按照 10% 的比例, 计入复试总成绩。

(三) 同等学力(以报名时为准)考生加试课程(中国话剧、外国戏剧)的成绩以百分制计分, 满分为 100 分, 合格标准每门不低于 60 分, 不计入复试总成绩。

(四)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为量化标准计入总成绩, 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 不予录取。

根据《北京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关于做好 2020 年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补充意见》(京招考委〔2020〕5 号)文件要求, 体检工作将在考生拟录取后进行。

(五) 学院按照国家规定执行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

八、初试、复试成绩的权重分配

初试、复试成绩各占 50% 权重

总成绩=初试总分折算为百分制+复试总分折算为百分制;

其中, 复试总分为“专业复试”考核的总成绩折算为百分制 $\times 90\%$ + “外语口语听力水平测试”的折算成绩 $\times 10\%$ 。

九、考生查询复试、拟录取名单的时间、网址

复试合格考生的拟录取名单, 经北京教育考试院研招办批准后, 通过学院网站 www.zhongxi.cn 公布录取考生的相关信息, 并通知考生办理后续录取手续(签录取协议、调档政审、领取或寄发录取通知书等)。

十、拟录取基本要求

初试合格考生, 参加复试并达到“七、复试成绩的评定和计算方法(一)、(二)、(三)、(四)”条件后, 按总成绩由高到低排

名（学术型与专业学位分别排名），总成绩相同的按复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在《中央戏剧学院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公布的导师招生人数内，依次拟录取。

原有未使用推免计划将重新放入相应统考计划中使用。

十一、院内名额调剂工作

符合以上条件的考生，因所报考导师名额限制如需校内调剂录取，须按照如下原则进行：

（一）导师招生人数不超出《中央戏剧学院 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中公布的导师招生人数；

（二）导师未录满的名额，须优先按照报考其本人考生的总成绩排名进行调剂录取；

（三）导师未录满的名额，如需调剂录取同一研究方向内报考其他导师的考生，依照总成绩排名（学术型与专业学位分别排名，且须优先录取同一专业/领域类型的考生），经研究生指导教师与考生双向选择后，依次调剂录取；

（四）不同导师且不同研究方向，导师招生名额不予调剂使用；

（五）导师组招生名额未录满，经各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集体讨论决定后，可在本系内调配使用，依照总成绩排名依次录取（不区分学术型与专业学位）；导师组名额不得跨系使用。

十二、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录取办法

根据已公布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要求：我院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的招生计划（此计划在我院 2020 年学术型硕士学位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之外单列；各位导师含此计划的招生总人数不超过我院《2020 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中所列限额），以教育部相关规定为准。

我院将按照《教育部办公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通知》要求，在综合初试、复试情况和思想政治表现、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的基础上，进行考核，择优录取。在符合上述复试录取办法之后，按照教育部下达计划数，依据报考该计划考生初复试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不区分报考专业/领域和研究方向），依次拟录取。

十三、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010-56620342

中央戏剧学院纪委办公室：010-56620371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监督电话：010-82837456

十四、其他事项

1. 任何时候，一发现有不符合报考条件、考试违纪、作弊等，或者发现通过弄虚作假取得初试、复试及录取资格的，一律不予录取。已经录取的取消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

2. 我院不允许研究生同时攻读两个以上（含）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有此情形的考生，应在复试前主动告知。

中央戏剧学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0 年 5 月